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119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 001197 号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软件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科蓝软件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科蓝软件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科蓝软件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科蓝软件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科蓝软件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科蓝软件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科蓝软件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7]6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28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27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38,892,200.00 元（大写：贰亿叁仟捌佰捌拾玖万贰仟贰佰元整），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5,110,807.93 元（大写：叁仟伍佰壹拾壹万零捌佰零柒元玖角叁分），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781,392.07 元（大写：贰亿零叁佰柒拾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零角柒分）。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35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8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7,977,067.15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3,180,214.27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包括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3,651,950.56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104,253,128.36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5 年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以下简称“上海浦发银行北京慧忠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及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上海浦发银行北京慧忠支行、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及花旗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

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四环支行	32260188000050824	50,000,000.00	10,575,132.99	活期存款
		-	17,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 *1	91420154800004939	44,892,200.00	7,418,689.43	活期存款
		-	12,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慧忠支行	91420154800004922	35,000,000.00	14,402,432.20	活期存款
		-	13,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730782	30,000,000.00	2,256,936.08	活期存款
		-	1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 公司北京分行 *2	1775155228	28,000,000.00	-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731049	25,000,000.00	9,599,937.66	活期存款
		-	8,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合计		212,892,200.00	104,253,128.36	

*1、初时存放金额中含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所产生的发行费用 9,110,807.93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完毕。

*2、为补充流动资金账户，账户资金已全部转存，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已销户。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次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投资结构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变更：

1、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及调整投资结构。公司减少部分软硬件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本次调整前，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总投资为 36,119.72 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上述五个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缩减至 21,688.08 万元。

2、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

建设项目、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适当延期，投资计划完成时间分别调整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9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378.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7.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18.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1,894.95	2,360.89	47.2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542.20	831.77	23.76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1,321.88	1,827.51	60.9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建设项目	否	2,500.00	2,500.00	642.93	789.69	31.59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78.14	3,578.14	1,395.41	1,707.33	47.72	尚未达到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800.00	2,800.00	0.32	2,800.82	-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378.14	20,378.14	5,797.69	10,318.0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20,378.14	20,378.14	5,797.69	10,318.01	-	-	-	-	-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分别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6,000.00 万元的银行理财产品。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